

政府采购合同

(非电子交易项目适用)

项目名称: 昆明市政协办公网络及办公软硬件运维项目(第三年)

合同编号: 4530100HT2024018780101 (系统编号)

_____ (自编号, 如有)

甲 方: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委员会办公室

乙 方: 昆明福人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市政协办公网络及办公软硬件运维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甲方（采购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昆明福人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按照昆明市政协办公网络及办公软硬件运维项目（项目编号：DHYN/ZB-2022-114）的招标采购结果，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成交）人。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采购项目名称：昆明市政协办公网络及办公软硬件运维项目

二、乙方服务内容：

1、配合甲方完成网络机房巡检工作。每月对机房进行一次全方位巡检，包含对机房环境、网络设备、服务器设备及系统巡检，并编制网络机房巡检报告。乙方需于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提交上个月网络机房巡检报告（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电子版报告储存于甲方指定硬盘内，甲方接收人姓名：师燕，联系电话：13508801580。

2、协助甲方完成昆明市政协“智慧政协”提案平台及云南省“数字政协”平台使用支持服务。包括日常机关内系统使用运行保障；委员履职、社情民意等数据维护；会议期间提案操作指导；提案系统日常操作指导；系统缺陷与开发商对接修复；系统需求与开发商对接升级；系统运行分析；每年重大会议及活动期间重点保障。

3、协助配合甲方完成每季度市政协信息设备及系统保密自查和临时抽查工作，并形成相关文档。乙方需于每季度第一个月 10 日前协助甲方整理上个季度市政协信息设备及系统保密自查和临时抽查检查资料（纸质版、电子版各 1 份），电子版报告储存于甲方指定硬盘内，甲方接收人姓名：师燕，联系电话：13508801580。

4、协助甲方完成软件正版化及国产化替代相关工作，如正版软件安装、使用培训，正版化自检自查、计算机回收、硬盘资料清除及拆卸、硬盘序列号，MAC 地址查询登记等。

5、负责完成市政协办公信息设备和办公系统日常维修维护和使用服务。包括非涉密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扫描仪等设备的故障诊断及维修，建立完整的设备供应商清单以便以最快的速度联系供应厂商，并对维修进度进行跟进；同时，完成办公 OA 系统、公文交换系统等办公系统的使用指导和常见问题处置。

6、协助甲方完成市政协“云上书院”使用服务。包括日常机关内及委员使用指导保障；协助组建读书群组、组织线上读书活动、有声书籍管理；评论审查；文字及视频内容上传；系统缺陷与开发商对接修复；系统需求与开发商对接升级；每年重大会议及活动期间重点保障。

7、负责为甲方提供 PPT 及海报制作服务（不超过 12 次/年）。包括为不同的工作内容设置不同的海报及 PPT 模板，方便各需求部门日常使用；通过剪辑视频制作海报及 PPT 课件，依据昆明市政协提供的视频素材，剪辑视频制作海报及 PPT 课件；为不同的工作内容制作海报，如政策政务、领导汇报、会议活动、新媒体宣传以及培训等；对不善于对海报或 PPT 进行需求确定的部门，协助需求部门对主题进行分析，提炼材料重点核心、搜集符合条件的支撑素材，如文字、图片、视频资料等；制作后的海报及 PPT，版权归甲方所有。

8、为甲方配备 1 名技术人员，工作时间到市政协驻点协助工作（姓名：何龙跃，联系电话：18700677035），另配备不少于 2 名技术人员保证随叫随到（姓名：陈勤，联系电话：13888425090；杨竹良：18760969276）。上述人员的相关信息材料，乙方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备，经报备乙方指派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以上要求的所有技术人员均需具备 2 年以上的 IT 从业经验，可以处理常见的办公设备、网络故

障问题，并能熟练使用办公软件。应当具备一定研究、沟通交流能力，能够配合信息中心对市政协信息系统相关的重点项目进行论证分析，给出合理的建议，协助信息中心形成可行性方案。协助做好系统使用情况统计分析，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系统使用思路，由信息中心根据实际情况纳入升级改造计划。

三、乙方服务承诺：

1、电话技术支持服务

当客户需要支持时，可以通过电话 0871-65632905 与乙方联系，获得正确及时的解决方案，或者进行下一步的其他支持。保证 7×24 小时响应的技术支持与服务需求，保证由技术熟练的工程师提供服务。紧急情况保证 20 分钟内响应和答复，一般情况保证 4 小时内的响应和答复。

2、E-mail 技术支持服务

当客户需要技术支持时，可以通过 c-platform@foxmail.com 邮箱与乙方联系，乙方保证 7×24 小时响应，一般情况保证 4 小时内为甲方提供技术问题的解决方案。

3、故障处理流程

甲方系统出现需要维护的情况后可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乙方获取客户意见后，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开展维护工作，并按照维护内容中约定的时间内解决。超出范围维护的，由双方另行协商维护安排。

4、纠错性维护

对测试过程中没有暴露，而在系统运行后发现的应用程序的错误进行维护。乙方应通过结构化、模块化技术和防纠错程序设计及时解决程序错误，在维护期内对纠错性维护乙方将免费不限次数维护。

5、适应性错误维护

由于系统运行环境的升级换代导致应用程序需要进行的维护，在维

护期内对适应性错误维护乙方将免费不限次数维护，以适应系统环境的变化。

6、系统运行维护

当系统运行一段时间后，乙方应对系统运行的基础环境和应用平台进行维护，以确保系统能够有一个稳定高效的运行环境。

7、安全维护

从安全角度对系统进行维护，保证系统的可靠运行并有效开展活动。

8、上门技术指导

服务期内，如果甲方需要，乙方应指派承诺的技术培训工程师到甲方指定地点进行相关技术指导培训，培训方式采取现场与远程结合的培训方式，培训时间为一个工作日，达到培训目标，即确保经培训后的甲方工作人员能够使用、操作相关技术和系统。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

本项目合同总价¥285000.00 元/年，（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伍仟元整/年），合同服务期三年，本次为第三年度，合同金额为包干含税价，甲方不再因履行本合同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支付方式

费用按年支付，每年合同签订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一年运维费用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万伍仟元整（¥285000.00 元），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根据付款金额开具合法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鉴于甲方为财政拨款单位，甲方因未收到项目财政拨款经费或收到经费但因办理相关支付财政手续，造成未能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不能认定为违约，乙方应予谅解并保证正常的项目服务进度，同时甲方承诺在相关支付、

采购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乙方（供应商）基本账户信息

开户名：昆明福人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300189534505250105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昆明海源北路支行

五、服务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管理部门跟项目相关的行业管理制度文件和规范流程。

六、服务地点：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委员会办公室。

七、服务期限：

1、本项目服务期限三年，本次合同为第三年，第三年服务期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合同一年一签。

八、交付标准和方法：

服务结果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及最终签订的合同项中指标要求及跟项目相关的行业管理制度文件和规范流程。供应商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经甲方书面认可即为验收合格。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即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1、若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且经乙方书面催告 15 日后仍未向乙方支付的，自催告期届满次日起甲方按应付未付部分费用的 0.1%/日的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20%。

2、若因乙方原因，延误了成果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按项目总费用的 0.1% /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误超过 30 天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合同解除的，双方依据费用支出票据及乙方实际工作量据实结算费用，剩余费用乙方应当向甲方予以返还。若结算费用超过合同总价，则双方按合同总价进行结算，甲方无须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乙方支付的违约金部分，甲方可以直接从结算费用中扣除。

3、如双方违反保密条款的，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4、因乙方自身原因，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按照甲方要求及标准完成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服务内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拒绝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或上述情形发生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5、因乙方自身原因，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履行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服务承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拒绝整改、整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代乙方履行合同义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上述情形发生三次以上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6、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项下部分或全部的权利与义务转让第三方或指使第三方完成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全额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

诉讼。

十一、知识产权约定：本项目所有成果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材料或成果文件用于其他活动或许可第三人进行使用，否则，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项目采购需求以及本合同的约定完成运维服务。

2、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修改建议。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4、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相关的技术资料和必要的技术指导。

5、甲方协助乙方提供运维服务相关基础资料及环境（相关资料按照乙方出具的资料清单提供），但是，甲方根据相关内部规定或有关政府部门的要求，应承担保密义务的信息和资料除外。

6、甲方保证，根据乙方出具的资料清单向其提供的技术资料及有关材料均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因提供的材料引起第三人提起民事诉讼或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使用技术设计成果侵犯了其知识产权而累及乙方涉诉，经法院终审裁判判决确认属甲方责任的，甲方同意支付乙方因就此所承担的所有直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生效裁判文书中确定的赔偿金额。

7、甲方依约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

十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明确的内容开展运维服务。

2、乙方须遵守甲方的保密制度和工作制度。

3、乙方服务过程中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

权益。如果第三人提起民事诉讼或行政诉讼或行政复议，声称甲方使用技术成果侵犯了其知识产权，乙方同意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生效裁判文书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4、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交予的资料，工作完成后应及时归还甲方，不得擅自复制留存；并保证该部分资料用于且仅用于本项目，非经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传播或用作其他用途。

5、乙方有权依约收取项目费用。

6、乙方派驻人员及响应人员人身安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有安全保障责任。

7、乙方因履行本合同需要甲方配合提供其所持有的材料时，应向甲方出具盖章确认的资料清单，乙方出具资料清单后，非经甲方同意，不得要求甲方提供超出资料清单内容的材料，不得以此为由拒绝或延迟履行本合同项下相关义务。

8、乙方保证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涉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保密期限不因本合同终止而无效。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涉密信息泄密的，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部门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政府禁令、

罢工、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十五、其他约定

1、本次项目编号的磋商文件、中标(成交)人的应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3、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执贰份,每份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合同签订以后,不得因承办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变动而变更或停止执行。

4、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委员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公章）：昆明福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钱华光

2016 年 9 月 18 日签订于昆明市呈贡区